

**「97-98 北宜高速公路坪林行控中心專用道開放供外來旅客(每日最多四千車次)水源區保護共同管理協調會報」**

**第十九次共同管理協調會報各單位定期提報資料總表**

**98/4/8**

各單位定期提報資料總表(第十九次會報 98.4.8)

製表日期：98.04.07

提報資料		執行成果	權管機關	備註	
車輛總量管制		1. 每日下坪林行控中心專用道總量均依規定上網公告，超限亦依國道5號高速公路坪林行控中心專用道管制要點辦理管制。 2. 皆依國道5號高速公路坪林行控中心專用道管制要點辦理管制。	國道新建工程局 國道高速公路局	3/25 提報 未有異動	
監測計畫	環境監測	營運階段已由高速公路局執行監測作業。	國道新建工程局	3/25 提報 未有異動	
		1. 有關坪林環差之監測項目包括空氣品質、地面水水質、地下水水質、交通量、生態調查等5項。委託專業顧問公司按月提報監測報告，分析監測數據初稿。如有異常情形，均提出因應對策。	國道高速公路局	3/26 提報 未有異動	
	自動水質監測	本局第一區工程處已於98年3月12日及13日與高公局北區工程處就自動水質監測系統及設備進行點交作業，後續依行政程序完成移交接管事宜，交請國道高速公路局接續辦理。	國道高速公路局	3/25 提報	
土地集	土地利用管制計畫	坪林水源特定區	截至3/23止未接獲民眾違規案件之查報。	臺北縣政府城鄉局	3/23 提報
		臺北水源特定區 坪林鄉範圍	有關本特定區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不合時宜之處，將考量納入本特定區第三次通檢時修正。	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	4/2 提報 未有異動
	土地開發區之引導及限制	引導手冊編印	1. 請縣府協助補助編印手冊及辦理生態教育及旅遊活動。 2. 本鄉於各點已建置公廁11座。 3. 環保署補助176萬元本所自籌配合31萬元辦理說明會十場，生態教學觀摩22梯。手冊1500份，摺頁2000份，宣導短片乙式。第3項已執行完竣。	坪林鄉公所	3/30 提報 未有異動

各單位定期提報資料總表(第十九次會報 98.4.8)

製表日期：98.04.07

提報資料		執行成果	權管機關	備註	
中 管 理		編列旅遊導覽手冊部分，年度內預算尚無編列。	臺北縣政府觀光旅遊局	4/7 提報 未有異動	
	限制及取締作業	本所配合相關單位辦理。	坪林鄉公所	3/30 提報 未有異動	
	建築開發管制		本月未接獲違章建築查報。	臺北縣政府工務局	4/7 提報 未有異動
		坪林水源特定區	「水源保護區生存發展示範計畫—坪林小鎮再發展 整體策略規劃與環境改造設計」已結案，本案主要朝 軟體面規劃，與坪林公所整體開發願景案(硬體面)兩 者相互配套。	臺北縣政府城鄉局	3/23 提報 未有異動
			本鄉全鄉為水源特定區整體發展願景及景觀總規 劃，業已規劃完成，並依該計畫內容經由縣府補助， 辦理執行相關建設事項。新申請建築執照配合會審。 配合坪林整體發展願景計畫研究爭取農舍及合法房屋改 建列入水源特定區計畫許可建築事項。	坪林鄉公所	3/30 提報 未有異動
		臺北水源特定區 坪林鄉範圍	為維護本轄生態景觀永續經營，擬於 95 年度分期委 託專家學者針對當地發展特色結合城鄉總體營造計 畫，本案目前已委託規劃單位辦理中，並結合相關單 位共同推動本案。	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	4/2 提報 未有異動
	違建及違規行為 查報	臺北水源特定區 坪林鄉範圍	1.違規攤販請坪林鄉公所本於權責查處。 2.本局轄內違章建築，將依建築法及違章建築處理辦 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3.如發現新違章建築，即依建築法及違章建築處理辦 法依序排拆。	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 臺北縣政府工務局	3/30 提報 未有異動

各單位定期提報資料總表(第十九次會報 98.4.8)

製表日期：98.04.07

提報資料		執行成果	權管機關	備註	
污 染 控 制	點源污染收集 (污水下水道收 集、未納戶污水 處理)	坪林水源特定區	<p>&lt;執行方式&gt; 配合前述土地利用集中管理方式，因集中設置之既有遊樂區或設施，包括茶葉博物館及形象商圈等，可引導遊客集中活動，並經收集至現有下水道系統，以控制遊客點源污染。此外，新設之遊憩設施亦須依照前述之執照核發機制由相關單位進行會審。 坪林鄉未納戶實施計畫對既有遊樂區或設施部份主要針對露營區已採淨化槽處理汙水，目前臨水區域之較大露營地如合歡、興旺、青山、虎寮潭和映象之旅均設置合併式淨化槽完工後可有效控制遊客點源污染。</p>	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	4/1 提報
			全鄉污水系統設置淨化槽事宜已爭取由水源特定管理局辦理中。	坪林鄉公所	3/30 提報 未有異動
		臺北水源特定區 坪林鄉範圍	<p>1.未納戶污水處理翡翠水庫上游地區納管工程已於96年11月8日竣工，本工程完工後提升坪林鄉接管率至49%。 2.翡翠水庫上游地區淨化槽及用戶接管工程於96年5月3日開工，截至98年3月實際施工進度達94%，因部分住戶不同意施作及無用地之問題辦理變更減作影響處理率(本工程處理戶為177戶)，預定完工後處理率修正至62%。</p>	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	4/1 提報

各單位定期提報資料總表(第十九次會報 98.4.8)

製表日期：98.04.07

提報資料		執行成果	權管機關	備註	
污 染 控 制	非點源污染管制計畫 (集水區水庫保護帶設置)	臺北水源特定區 本局編擬之「臺北水源特定區公私有土地處理計畫」業經行政院 97.10.6 院臺經字第 0970004396 號函核示：有關水庫集水區用地之處理，為全國通案性之問題，應由經濟部本於受限者補償受益者付費之原則及衡量政府財政，就全國集水區研擬合理可行之處理原則，經濟部業依上項原則研議中。	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	3/30 提報 未有異動	
	廢污水收集處理	臺北水源特定區 <執行方式> 1.大部份之遊客集中於坪林市街活動，已以公共污水下水道集中收集處理。 2.另尚未納入及偏遠零散地區住戶生活污水，本局刻已辦理淨化槽及用戶接管工程，以提高坪林鄉鄉內之污水處理率。	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	4/2 提報 未有異動	
	農林地管理輔導	農藥肥料使用	1.輔導農民依法正確使用肥料。 2.97 年度已不定期抽檢農藥零售販賣業者共 5 件市售農藥，送檢驗單位檢驗中，目前檢驗結果 3 件合格，1 件不合格已處分並要求回收。 3.97 年度已抽檢 48 件茶葉農藥，檢驗結果均合格。	臺北縣政府農業局	3/31 提報
		水土保持	1.97 年度茶園更新申請整地案 3 件，核准 2 件，不同意 1 件。 2.配合水源局查報違規案件依水土保持法相關規定辦理，96 年度經會勘確認違規案件共計 3 件，皆已依法處分，各處罰款新台幣 180,000 元整，違規者已繳罰款，現場已更正完畢。	臺北縣政府農業局	4/8 提報 未有異動

各單位定期提報資料總表(第十九次會報 98.4.8)

製表日期：98.04.07

提報資料		執行成果	權管機關	備註
污 染 控 制	推廣種植綠肥	97 年度國產優良堆肥計畫補助坪林地區辦理面積達 19.75 公頃。(以堆肥計畫辦理)	臺北縣政府農業局	3/31 提報
	講習輔導	各項農藥檢測及講習課程均按規定辦理。 96 年度業已辦理 7 場安全用藥講習。 97 年春茶農藥殘毒檢測共計 1,716 件。 98 年度春茶農藥殘毒檢測尚未開始進行。	坪林鄉農會	3/25 提報
	違規查處	1.本(98)年 1 月至 3 月 30 日止,本局查報違規案件(北勢溪部分)計 7 件,均已依相關規定處理。 2.針對上項違規除列管追蹤外並配合巡查以加強辦理,如有持續違規再次查報。	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	3/30 提報
		<執行方式修正建議> 違規處分:涉及水土保持法違規之案件,由經濟部水利署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及坪林鄉公所查報,再由臺北縣政府農業局依水土保持法相關規定辦理。	臺北縣政府農業局	4/8 提報 未有異動
	其他	高速公路污染控制	1.北宜高速公路於路權範圍內已發包專業廠商執行清潔維護作業,本局頭城工務段亦每日派員巡視,期使道路污染降至最低。 2.有關坪林污水調和池設施相關事宜,本局(國工局)已完成缺失改善驗收,目前已交由高公局接續管理。	國道高速公路局

各單位定期提報資料總表(第十九次會報 98.4.8)

製表日期：98.04.07

提報資料		執行成果	權管機關	備註
污 染 控 制	教育宣導	1. 目前含水庫蓄水範圍內禁止行為公告及臺北翡翠水庫管制區管理要點告示牌、淹沒區通告牌、維護水庫水質、禁止放生魚類、防止污染禁止釣魚，罰鍰 1-5 萬元等上述各類告示牌計 73 處及水庫大壩下游設有洩洪警告牌 20 處，共計 93 處。 2. 97 年至 98 年 2 月駐衛警執勤統計表詳附表一。	臺北翡翠水庫管理局	3/26 提報
		現場稽查時已加強宣導。	臺北縣政府環保局	3/23 提報 未有異動
		環保署補助維護翡翠水庫水源區水質宣導計畫。已完成。(同引導手冊編印第 3 項。)	坪林鄉公所	3/30 提報 未有異動
	增設公共廁所	遊客集中區、坪林國中及坪林吊橋區間已建公廁 3 座。向縣府申請補助興建 3 座公廁，縣府 96.11.28 核准再補助興建 3 座，目前施工中。	坪林鄉公所	3/30 提報
	巡查及環保稽查	本(98)年 1 月至 3 月 30 日止，本局查報違規案件(北勢溪部分)計 7 件，均已依相關規定處理。	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	3/30 提報
		本局 96 年度針對坪林露營區業者共稽查 55 家(次)，期間查獲違反水污染防治法案件一起，另 97 年度則針對前開露營區稽查 19 家(次)，而 98 年度(統計至今 3 月 23 日)針對前開露營區稽查 4 家(次)，未查獲違反水污染防治法案件。	臺北縣政府環保局	3/23 提報

各單位定期提報資料總表(第十九次會報 98.4.8)

製表日期：98.04.07

提報資料		執行成果	權管機關	備註
交 通	交通管制及疏導	1.視交流道地區狀況訂定：加強交通指揮疏導工作細部執行計畫。 2.重點時段於坪林拱橋國中路口、國中路 106 乙線口及坪林新橋（順祥飯店前）規劃有交通指揮疏導崗位，遇有交通壅塞狀況，立即通報派員加強各路口指揮疏導交通。	臺北縣政府警察局新店分局	4/2 提報 未有異動
	管制措施	1.自坪林專用道開放通行即已完成此種動線引導。 2.以目前交通需求而言，尚毋需進行此種動線引導。另坪林停車場位置甚明，毋需特別指引。 3.未來如有相關交通措施再行宣導。	臺北縣政府交通局 國道新建工程局	3/26 提報 未有異動
	增設停車場或停車位	現有之停車場已可滿足需求，未來視需求變化再行檢討停車供給。	臺北縣政府交通局	3/26 提報 未有異動
		本所於觀音台規劃設置低碳環保轉運特區計畫。縣府交通局補助規劃評估費用並核定增設坪林國中為轉運站二案併行。	坪林鄉公所	3/30 提報 未有異動
	車行分流	以目前交通需求而言，尚毋需進行此種動線引導。另坪林停車場位置甚明，毋需特別指引。	臺北縣政府交通局	3/26 提報 未有異動
廢 棄 物	定期路面清掃及環境維護	已由環保署補助抑制揚塵清理計畫。	坪林鄉公所、 各村辦事處	3/30 提報 未有異動
		確實執行中。	公路總局	3/25 提報 未有異動



各單位定期提報資料總表 (第十九次會報 98.4.8)

製表日期：98.04.07

提報資料	執行成果	權管機關	備註
	<p>本局相關特定區內道路之安全島、綠地、公園及其他公共場所一般廢棄物清除工作，已委請坪林鄉公所代辦，另 97 年度前開之代辦工作，該公所同意續辦，本局不定期巡查相關垃圾清運等執行工作，以確保環境維護工作能落實施行。</p>	<p>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p>	<p>4/2 提報 未有異動</p>
	<p>已督導各權責單位清潔維護。</p>	<p>臺北縣政府環保局</p>	<p>3/23 提報 未有異動</p>
<p>廢棄物貯存設施</p>	<p>排訂路線按時清理後轉新店焚化廠處理。</p>	<p>坪林鄉公所</p>	<p>3/30 提報 未有異動</p>
	<p>有關特定區內道路之安全島、綠地、公園及其他公共場所一般廢棄物清除工作，已委請坪林鄉公所代辦，相關廢棄物貯存設施，依該公所之規劃放置，以利收集民眾棄置之垃圾。</p>	<p>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p>	<p>4/2 提報 未有異動</p>
	<p>坪林鄉公所已依實際需要增設垃圾桶其收集之垃圾併入一般廢棄物送往新店焚化廠處理。</p>	<p>臺北縣政府環保局</p>	<p>3/23 提報 未有異動</p>
<p>清運人力及機具</p>	<p>目前環境清潔人力計 39 人、垃圾車 7 部、回收車 3 部，98 年度再增加擴大就業案 25 名共 64 名。</p>	<p>坪林鄉公所</p>	<p>3/30 提報</p>
<p>垃圾收集處理系統</p>	<p>已排定路線分區定時定點收集清運。</p>	<p>坪林鄉公所</p>	<p>3/30 提報 未有異動</p>
<p>教育宣導</p>	<p>持續辦理中。</p>	<p>坪林鄉公所</p>	<p>3/30 提報 未有異動</p>
<p>清潔維護計劃</p>	<p>擬訂相關維護計畫請相關單位補助辦理。</p>	<p>坪林鄉公所</p>	<p>3/30 提報 未有異動</p>

各單位定期提報資料總表(第十九次會報 98.4.8)

製表日期：98.04.07

提報資料		執行成果	權管機關	備註
生態維護	禁漁管制	<p>&lt;執行方式&gt;</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公告坪林鄉北勢溪及金瓜寮溪封溪護魚河段，以維護水產動植物之生態保育。</li> <li>2.組織義務性河川巡防隊，進行巡邏、宣導與勸導。</li> <li>3.印製宣導摺頁，分送鄉內各休憩場所、餐廳、釣具行等，並運用地方刊物及第四台媒體宣傳。</li> <li>4.設置公告禁制牌 50 面及魚類資源解說牌 20 面。</li> <li>5.舉辦巡防人員法令講習會二次。</li> <li>6.逐年公告護漁禁制，俟溪流動物資源回復始改變方式使用。</li> </ol>	臺北縣政府農業局	3/31 提報 未有異動
		已加強宣導及加強巡視，請相關單位補助經費，以利執行，成立全鄉護漁隊 125 員，辦理全鄉護漁隊研習觀摩乙次，設置全鄉護漁告示牌 220 面，購置全鄉護漁裝備 150 份。	坪林鄉公所	3/30 提報 未有異動
生態維護	野生動物保育	<p>&lt;執行方式&gt;</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確實執行「台灣野生動物保育工作計畫」內之各項工作，落實野生動物保育法及其他相關法規，使珍貴野生動物資源得到適當之經營管理與合理利用。</li> <li>2.全面宣導野生動物保育法及其施行細則，普及保育觀念，使民眾不致知法犯法並期有效防止濫捕、濫獵、非法電毒炸魚、圍養珍禽異獸及非必要放生、食補等不當利用方式，以達保護野生動物之目的。</li> <li>3.積極劃設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維護自然生態之平衡永續。</li> </ol>	臺北縣政府農業局	3/31 提報 未有異動
景	景觀美質保護	配合辦理中。	公路總局	3/25 提報

各單位定期提報資料總表(第十九次會報 98.4.8)

製表日期：98.04.07

提報資料	執行成果	權管機關	備註
觀 遊 憩			未有異動
	1.計畫道路安全島及兩側綠帶的植栽計畫以配合當地的原生植栽為主要原則，避免干擾原有的生態景觀。 2.以明亮植物作為視覺引導，考慮樹型及樹葉密度作為行道樹綠帶並提昇天際線變化的生動性。 3.照明燈具、道路指標等設施應符合部頒「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設置規則」與「交通工程手冊」規定，儘量降低高度減少對自然景觀之影響。 4.配合鄰近環境色彩，考慮研訂道路整體色彩計畫。 5.部份景觀優美路段設置眺望木棧道，使遊客與車輛動線分離，並增加景觀觀賞機會。 6.城鄉街景改善將採重點性、區塊性強化週邊景色，以改善中央分隔島、槽化島及人行道之景觀。	公路總局 坪林鄉公所	3/25 提報 未有異動
	申請補助以持續辦理生態公園，增加大眾運輸工具，並爭取環境維護人力。	坪林鄉公所	3/30 提報
遊憩環境保護	坪林鄉已依實際需要設置垃圾桶。	坪林鄉公所	3/30 提報 未有異動

各單位定期提報資料總表(第十九次會報 98.4.8)

製表日期：98.04.07

提報資料		執行成果	權管機關	備註	
		1.96年補助20萬元辦理金瓜寮吊橋周邊景觀改善工程，於97年2月完工。 2.96年補助1100萬元辦理登山觀光步道及人行徒步空間改善工程、坪林鄉生態園區觀光步道整修工程及、景點指示牌示工程等三項，於97年5月完工。 3.96年補助2000萬元辦理坪林鄉水柳腳泡茶區親水景觀工程，目前施工中，預定98年5月底前完工。 4.96年補助800萬元辦理坪林鄉環保公廁興建計劃3座。目前施工中，預定98年5月4日完工。 5.97年補助1,373萬元辦理「新設坪林旅遊中心」，目前辦理第二次細部設計預算書圖修正中。完成後辦理發包作業。	臺北縣政府觀光旅遊局	4/7 提報	
露營區處置要點	露營區污水及廢棄物收集	廢棄物處理	坪林鄉公所已依實際需要增設垃圾桶其收集之垃圾併入一般廢棄物送往新店焚化廠處理。	臺北縣政府環保局	3/23 提報 未有異動
		廢棄物處理	有關露營區之廢棄物處理係屬家戶垃圾，係由坪林鄉公所依法處理。另本局相關垃圾清運工作已委請該公所代辦，若有相關廢棄物等處理事宜，將洽該公所處理。	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	4/2 提報 未有異動
		廢棄物處理	申請補助改善收集處理系統，以持續辦理。	坪林鄉公所	3/30 提報 未有異動
		污水收集處理	六處臨水露營區已完成調節池、污水分管及用戶接管，列管41處露營區其中15處採「淨化槽」設備處理污水。	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	4/2 提報 未有異動

各單位定期提報資料總表（第十九次會報 98.4.8）

製表日期：98.04.07

提報資料		執行成果	權管機關	備註
禁止任何 污染水體 之活動	坪林水源特定區	請相關單位補助經費以編制管理人力，以利執行。	坪林鄉公所	3/30 提報 未有異動
		本局 96 年度針對坪林露營區業者共稽查 55 家(次)，期間查獲違反水污染防治法案件一起，另 97 年度則針對前開露營區稽查 19 家(次)，而 98 年度(統計至今 3 月 23 日) 針對前開露營區稽查 4 家(次)。	臺北縣政府環保局	3/23 提報
	臺北水源特定區 坪林鄉範圍	(98)年 1 月至 3 月 30 日止未發現有新增露營場。	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	3/30 提報 未有異動

附表一

各單位定期提報資料總表(第十九次會報 98.4.8)

製表日期: 98.04.07

台北翡翠水庫管理局97年駐衛警執勤統計表

月/日	水域 (人次)	水域 (航次)	取締移送 釣魚	非法電毒 魚	非法 捕撈	船筏 浮具	濫建	濫墾	放流 警戒	路巡 (人次)	路巡 (車次)	放生	獨木舟	其他	備註
1月份	56	15	0	0	0	0	0	0	29	65	17	0	0		
2月份	31	10	0	0	0	0	0	0	4	53	19	0	0		
3月份	33	9	0	0	0	0	0	0	29	68	22	0	0		
4月份	43	14	0	0	0	0	0	0	22	52	19	0	0		
5月份	55	16	0	0	0	0	0	0	31	69	22	0	0		
6月份	54	18	0	0	0	0	0	0	30	72	23	0	0		
7月份	62	17	0	0	0	0	0	0	30	78	22	0	0		
8月份	51	15	0	0	0	0	0	0	31	80	24	0	0		
9月份	32	11	0	0	0	0	0	0	12	104	27	0	0		
10月份	33	9	0	0	0	0	0	0	12	82	26	0	0		
11月份	39	14	0	0	0	0	0	0	26	68	23	0	0		
12月份	32	11	0	0	0	0	0	0	30	60	21	0	0		
合計	521	159	0	0	0	0	0	0	286	851	265	0	0		

臺北翡翠水庫管理局98年駐衛警執勤統計表

月/日	水域 (人次)	水域 (航次)	取締移送 釣魚	非法電毒 魚	非法 捕撈	船筏 浮具	濫建	濫墾	放流 警戒	路巡 (人次)	路巡 (車次)	放生	獨木舟	其他	備註
1月份	31	10	0	0	0	0	0	0	28	69	24	0	0		
2月份	34	11	0	0	0	0	0	0	28	74	20	0	0		
3月份															
4月份															
5月份															
6月份															
7月份															
8月份															
9月份															
10月份															
11月份															
12月份															
合計	65	21	0	0	0	0	0	0	56	143	44	0	0		

各單位定期提報資料總表(第十九次會報 98.4.8)

製表日期：98.04.07

附表二

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 97 年取締違規案件列管表

編號	違規人	違規地點土地標示				違規類別	面積 (m <sup>2</sup> )	查報日期	移送有關單位		辦理情形
		鄉	段	小段	地號				日期	文號	
1	何木林	坪林	姑婆寮		6-5	堆置土石	200	97/1/16	97/1/25	09750002820	未構成違反水土保持法要件
2	鄭國民	坪林	姑婆寮		11-6	整地	800	97/1/16	97/1/24	09702000110	台北縣政府 97 年 6 月 12 日北府農山字第 0970416226 號函處分書
3	蘇黃錦蓮	坪林	姑婆寮		11.11-3	整地	1500	97/1/16	97/1/24	09702000120	台北縣政府 97 年 4 月 9 日北府農山字第 0970185779 號函處分書
4	周進文	坪林	九芎林	九芎林	218-5	整地	500	97/3/3	97/3/7	09702000230	台北縣政府 97 年 4 月 28 日北府農山字第 0970262435 號函處分書
5	蔡武哲	坪林	九芎林	倒吊子	35	堆置土石	500	97/3/12	97/3/20	09702000270	未構成違反水土保持法要件
6	黃玉春	坪林	金瓜寮		85-1	整地	600	97/4/24	97/4/29	09702000400	台北縣政府於 97 年 5 月 21 日現場勘查後依法處理中
7	陳孔明	坪林	坑子口	樹梅嶺	8-41.3-2.2-8.2-7	整地	600	97/4/30	97/5/7	09702000440	台北縣政府 97 年 10 月 14 日北府農山字第 0970730916 號函移送地檢署
8	姜智硯	坪林	水筆淒坑	水筆淒坑	112-32	整地(施作墳墓)	300	97/5/8	97/5/12	09702000460	台北縣政府 97 年 10 月 7 日北府農山字第 0970708868 號函處分書
9	王太平	坪林	灣潭	石磴子	89-25	整地(施作墳墓)	200	97/5/16	97/5/26	09702000510	台北縣政府 97 年 7 月 23 日北府農山字第 0970541524 號函處分書
10	鄭金龍	坪林	大粗坑	大粗坑	16-16.16-5	整地	800	97/6/13	97/6/19	09702000620	台北縣政府 97 年 7 月 31 日北府農山字第 0970545338 號函處分書
11	黃文治	坪林	坑子口	坑子口	4-19	整地	250	97/6/13	97/6/20	09702000630	台北縣政府 97 年 8 月 13 日北府農山字第 0970597066 號函處分書
12	鄭連枝	坪林	闊瀨	豹子廚	60-4	整地	300	97/6/17	97/6/24	09702000650	台北縣政府 97 年 9 月 3 日北府農山字第 0970642254 號函處分書
13	陳金山	坪林	大粗坑	虎寮潭	19-2	整地	300	97/9/17	97/9/22	09702000900	台北縣政府 97 年 11 月 27 日北府農山字第 0970871435 號函處分書
14	陳繼國	石碇	小格頭	小金瓜寮	38	整地(施作墳墓)	900	97/11/5	97/11/10	0975007871	台北縣政府訂於 97 年 11 月 27 日現場勘查

各單位定期提報資料總表（第十九次會報 98.4.8）

製表日期：98.04.07

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 98 年取締違規案件列管表

編號	違規人	違規地點土地標示				違規類別	面積 (m <sup>2</sup> )	移送有關單位		辦理情形
		鄉	段	小段	地號			日期	文號	
1	柳文政	石碇	小格頭	土巷	85	濫伐	900	98/1/21	09802000090	台北縣政府派員於 98 年 2 月 5 日現場勘查後依法處理中
2	鄭榮吉	坪林	九芎林	鶯子瀨	119	整地	600	98/2/4	09802000130	台北縣政府派員於 98 年 2 月 20 日現場勘查後依法處理中
3	鄭慶華	坪林	魚逮魚堀	魚逮魚堀	421-1 附近	溪內施設構造物	100	98/2/9	09802000180	台北縣政府派員於 98 年 2 月 18 日現場勘查後依法處理中
4	蘇阿綱等	坪林	魚逮魚堀	魚逮魚堀	393 附近	築路	200	98/2/10	09802000210	台北縣政府派員於 98 年 3 月 13 日現場勘查後依法處理中
5	鄭德旺	坪林	魚逮魚堀	魚逮魚堀	417	整地	200	98/2/11	09802000220	台北縣政府派員於 98 年 3 月 13 日現場勘查後依法處理中
6	李禮明	坪林	大粗坑	大粗坑	78-1.79	整地	300	98/2/19	09802000250	台北縣政府派員於 98 年 3 月 24 日現場勘查後依法處理中
7	林長福	坪林	九芎根		3-10 號建物路旁下方	飼養雞隻	約 50 (隻)	98/3/24	09802000340	